

证券代码：831442

证券简称：枫林食品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于录章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过去的2023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。董事会根据2023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做出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的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，公司拟继续聘请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并授权实施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编号：2024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于录章、于豪谅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于录章、于豪谅、曲绵凯、刘平英、施龙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，现提名于录章、于豪谅、曲绵凯、刘平英、施龙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 3 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

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于录章、于豪谅、曲绵凯、刘平英、施龙珍为连任当选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四届董事会组建前，原董事会成员仍依照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公司范围，并对公司章程相应部分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